

证券代码：830924

证券简称：星龙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建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陈汉新先生对公司 2020 年

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并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黄建钟先生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并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3）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办理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一切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星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